

浙江省“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

浙跑改办字〔2017〕39号

关于全面规范办事事项、办事指南 和梳理办事需求等工作的通知

省级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5月24日召开的打破信息孤岛实现数据共享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专题会议精神，现就全面规范办事事项、办事指南和梳理“最多跑一次”事项办事需求等工作通知如下：

一、各单位要将省“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审核后的《指导目录》（附件1）及时印发系统内市、县（市、区）各部门，抓紧组织开展本系统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事项的比对规范工作。省本级比对规范工作要求于5月31日前完成，市县部门比对规范工作要求于6月5日前全面完成。

二、对列入《指导目录》的办事事项，各单位应切实加强对其的指导，研究全省统一的办事指南，每一个事项的指南要以能满足群众和企业办事需求为基本要求，明确相关的办事条件、提交的办事材料、办事流程、办理期限，涉及收费的要明确收费标准等等。于6月20日前报省“最多跑一

次”改革办公室并印发本系统实施。另外，对与《指导目录》相对应的权力事项的子项划分，可以按照方便群众和企业办事的要求，进行再次调整。

三、省级有关单位按照“一事一梳理”的要求，对照本单位已经公布的“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见附件2），梳理事项涉及的所有证照、证明、前置许可证书、核准材料等办事材料及共享数据需求，根据实际每个事项梳理一套表格（共4个表格，见附件3，可参照范例填写），并提供所有办事材料规范样本一套，于6月5日前将表格和样本材料的纸质版（盖公章）和电子版同时报送省“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省编办）和省数据管理中心。

四、加快推进重点领域办事需求梳理和流程优化工作。投资审批板块由省发改委牵头梳理有关数据并调整优化工作流程；市场准入板块由省工商局牵头梳理有关数据并调整优化工作流程；不动产登记板块由省国土资源厅牵头梳理有关数据并调整优化工作流程。其他涉及以上三个板块的单位要积极配合，强化协作，确保全面完成工作任务。

请省级有关单位高度重视，认真抓好以上各项工作，并强化系统督查指导，确保条线规范统一。省“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将会同有关部门对省级有关单位的工作开展情况（包括系统对下指导）进行督查，并纳入省政府对部门的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

联系人:

省编办: 陈明刚, 电话(传真)81050670, 邮箱: 364425706@qq.com。

省数据管理中心: 杨宇, 电话: 87056724; 杨月榕, 电话: 87057411。

- 附件: 1. 各系统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指导目录
2. 省级部门已公布的“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
3. “最多跑一次”事项办事材料及共享数据梳理表。

(以上 3 个附件请到浙江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门户网站“下载中心”栏目下载, 网址: <http://www.zjjgbz.gov.cn/xzzx/index.htm>, 下载密码: zdpzc)

省“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
(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代章)

2017 年 5 月 27 日